

彰化縣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候聘人員甄選著作給分

複查申請表

服務機關(學校)：_____

姓名：_____ (請簽章) 職稱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審查日期：_____ 頁次：_____

編號	著作名稱 論文主題	著作刊登時間 論文發表時間	刊載期刊名稱	字數	核定著作 給分	申請複查原因 說明	複查著作給分 (申請人勿填)

(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)

*著作給分複查申請說明：本次送件人對著作分數核給如有疑義，請填妥複查申請表格並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2 時至 3 時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提出申請(複查結果將於 110 年 12 月 3 日前由彰化縣政府以公文函復送件人)。

審查人員一 簽名/核章：

審查人員二 簽名/核章：